

桃園市復興區巴陵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劃

壹、依據：

國民小學交通安全學習手冊。

貳、實施目標：

- 一、培養學生之交通安全知識，並能遵守現行交通規則，以維護交通秩序。
- 二、維護學生行的安全，防範交通事故發生，以確保學生通學安全。
- 三、先由學生本身做起，進而影響及家庭，擴大到社會，俾能共同遵守交通規則，維護社會秩序。
- 四、結合學校及社區，妥善運用社會資源，建立共識，發揮整體交通安全教育之效果。

參、交通安全教育實施：

一、組織計畫與宣導：

(一) 組織「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1. 由校長、處室主任、組長、各年級導師及顧問組成，校長為主任委員，處室主任為副主任委員，訓導組長為執行秘書，並聘請本校家長會長為顧問，組織架構完整。

2. 委員會工作組織與職掌表：

職務	職稱	姓名	工作執掌
主任委員	校長	高理忠	綜理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推展工作
副主任委員	教導主任	林沛晴	協助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推展工作
副主任委員	輔導主任	蔡雅竹	協助交通安全教育各項推展工作
執行秘書	訓導組長	楊孟軒	執行有關各項教學活動，督導學生實踐，考查成果
委員	總務主任	陳子安	協助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各項工作
委員	各班導師		執行推行交通安全教育各項工作
顧問	家長會會長	梁雅惠	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諮詢與協助
顧問	華陵派出所		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諮詢與協助

(二) 委員會委員定期（學期初和學期末）召開會議，切實參與交通安全教育設計、規劃及督導考核，並檢討改進交通安全教育有關事宜。

1. 審訂本校交通安全相關辦法。
2. 充實交通安全教育各項設備。
3. 協助解決交通安全教育各種活動的推展。
4. 督導交通安全教育的教學效果。
5. 評鑑有關交通安全教育的教學效果。
6. 規劃校內及四周交通動線。
7. 交通安全教育教學實施及交通安全教學環境布置之檢討。
8. 導護工作之執行與檢討。
9. 路隊編組及上、放學路線之檢討與改進。

(三) 擬訂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1. 妥善週密訂定詳實具體可行的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並納入學校行事曆列管執行，每週擇一導師時間實施定時教學，學生朝會隨機教育。
2. 依據交通部、教育部合編「交通安全學習手冊」及「教師手冊」內容適時融入教學活動中，並配合相關領域實施教學。

(四) 召開交通安全教育座談會

1. 利用校務會議決定重大決策。如家長接送區、車輛暫停區，並於教職員夕會加強宣導，提醒教職員。
2. 定期及視需要不定期召開全校交通安全教育座談會，討論有關交通安全教育疑難問題，研究各科配合教材，教學設計並交換教學經驗和改進方法。
3. 利用週五導護交接討論交通安全實施情形，隨時改善，並將特殊狀況移交。
4. 利用親職教育、班級家長會、家長委員會、及其他社區活動等各種場合及交通安全通報，向家長宣導交通安全教育，廣收社教功能。

二、教學與活動：

(一) 依照交通部、教育部編「交通安全學習手冊、教學指引」之內容，各班實施交通安全教學。

1. 教學範圍與方式：

(1) 課內教學：適時融入領域教學活動中，並配合相關領域實施教學。

(2) 課外教學(活動)：配合各種集會指導交通安全常識、道德教育；舉辦交通安全各項藝文競賽，常識測驗、圖片資料展覽、有獎徵答…等活動；加強交通路隊的組訓；校外與交通警察單位及家長方面之加強連繫。

(二) 舉辦交通安全教育研習：舉辦交通安全教育相關研習。

(三) 交通安全教育情境布置：校園內設置各種交通安全標誌、標線、號誌及圖片、資料、作品等。

(四) 設置交通安全教育資料專區，展現各種交通安全教育書籍、錄影帶、圖片、資料及交通安全器材設備，並提供教師教學之用。

1. 蒐集交通安全教育有關資料，如書籍、圖片、照片、影帶、教具、海報、壁報、書法、作文等作品，均分類整理供教學參考。

2. 陳列本校交通安全實施計畫與各種辦法以及教材內容，各項交通安全教育藝文競賽成果，蒐集保管及應用。

3. 配合教學，將部份資料、錄影帶、光碟置於圖書室，行政參考書籍置於訓導組，方便使用，另於作品專欄定時展出作品及圖片。

(五) 辦理相關學藝技能活動

1. 配合教務組各項學藝活動，舉辦交通安全作文、漫畫、書法、海報比賽。

2. 利用兒童朝會或行事課舉行交通安全教育專題宣導。

(六) 辦理車輛安全門逃生演練：

1. 各年級辦理校外教學時，嚴格審核車輛安全設施並隨機實施車上安全教育。

三、交通安全與輔導：

(一) 實施人車分道，交通工具停放管理妥善。

(二) 組織建立完善的學生通學路隊資料：

1. 使用電腦建立全校學生通學路隊資料。

(三) 妥善規劃家長接送區。

(四) 導護工作之執行：

1. 訂定本校導護工作實施要點。
2. 加強導護工作執行，將學生表現、宣導注意事項及執勤情形填記於導護日誌之上。
3. 於星期五下午舉行導護交接。
 - (1) 將執勤狀況、偶發事件及應注意事項提出檢討。
 - (2) 於教師夕會共同研擬改進方案，並作成記錄於導護移交日誌上。

肆、教學宣導活動實施進度

實施要項	實施期程	參與對象	備註
一、擬訂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學期初	各處室行政人員、家長會代表及全體師生	
二、召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學期初	各處室行政人員、教師、家長會代表	
三、交通安全教學	學期中	全體師生	
四、交通安全宣導	導師時間 兒童朝會	全體師生	
五、交通安全教育情境布置	學期中	全體師生	
六、設置交通安全教育資料專區	學期中	全體師生	
七、辦理交通安全學藝活動	配合教務組	全體師生	
八、校園動線規劃	學期初	各處室行政人員、教師、家長會代表	
九、建立路隊資料及路隊組訓	學期初	全體師生	
十一、規劃家長接送區	學期初	全體師生	

伍、預期效益

- 一、透過交通安全教育活動，促使學童對交通安全能養成尊重生命、知法守法、實踐力行的優良品行。
- 二、期使學生能遵守交通法規，養成良好國民素質。
- 三、循序漸進瞭解交通安全內涵與精神，有效提昇全民生活素養。

陸、經費來源

由學校相關經費支應。

柒、考核與獎勵：

- 一、校長、教導主任、訓導組長及輪值之總導護，經常前往各崗位督導及抽查交通指揮，路隊上下學情況，並做成紀錄以為考核依據。
- 二、交通路隊之考核由導護組及導護生負責登記，每學期末統計成績優良路隊由校方頒獎鼓勵。
- 三、參加各項競賽成績優良之學生由校長頒發獎狀鼓勵。
- 四、對推行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表現優異之同仁及交通志工服務隊員，期末由校長報請有關機關獎勵之。

捌、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